

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文件

穗注协〔2022〕85号

关于转发《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关于开展2022年注册会计师任职 资格检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开展2022年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广州地区从即日起开展2022年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以下简称年检）工作，现将该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阅读有关文件与指引，按时完成年检工作。

一、年检时间

即日起至6月30日；

二、年检对象

2021年12月31日前注册关系在广东省辖区内会计师事务所

(含分所，以下简称事务所)的注册会计师以及省注协代管的注册会计师。我会将对重点检查对象进行抽查或现场检查，请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认真配合。

重点检查对象包括：

(一) 2021 年注册的注册会计师；

(二) 2021 年成为新设事务所合伙人(股东)的注册会计师；

(三) 70 岁及以上的注册会计师；

(四) 2021 年事务所接受执业质量检查时，发现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注册会计师；

(五) 省、市注协认为需要重点检查的其他注册会计师；

(六) 对提交的年检资料存在未足以证明其在事务所专职执业等情况需要进一步核查的注册会计师。

三、年检方式

2022 年注册会计师年检工作依托中注协行业管理信息系统，采用网上年检方式进行。

注册会计师（必须由注册会计师首先发起年检申请）和事务所登录（<https://cmis.cicpa.org.cn/>）或微信小程序提交年检申请，按照要求上传年检材料。

四、注册会计师换证

注册会计师证书“年度检验登记”栏或“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栏已经填满，需要换证的注册会计师，请以会计师事务所为单位，于 6 月 30 日前填写《2022 年注册会计师更

换证书汇总表》、贴上 1 张小一寸蓝底照片并盖公章，连同旧证报送至我会。

（寄送信息：会员部收，020-38922350，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4302-4313）

五、注册会计师转所

即日起暂停办理注册会计师转所，直至另行通知重开为止。

- 附件：1.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开 2022 年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工作的通知
2. 注册会计师用户操作说明
 3. 会计师事务所用户操作说明
 4. 2022 年注册会计师更换证书汇总表
 5. 注册会计师转非执业会员申请表


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 年 6 月 11 日